

基隆市立體育場約僱(職代)人員甄選簡章

徵才機關：基隆市立體育場。

職稱：約僱人員(A010010 佐理員列考試缺所遺業務)。

待遇報酬：約僱四等 250 俸點，折合金額 31,175 元。

名額：1 名，得酌增備取 1-2 名。

性別：不拘。

報名期間：自 110 年 11 月 26 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以郵戳為憑。

資格條件：

1.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
2.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 3 個月以上或 1 年以上之經驗者。

工作項目：

1. 研考業務。
2. 辦理體育場相關工程。
3. 管理體育場館。
4. 促參及委外相關作業。
5.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地點：本場及所屬各場館。

僱用期間：

自通知上班日起至 110 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一般行政科錄取人員分配報到前 1 日止。惟案內約僱員額所需經費不敷支應、約僱原因消失或計畫結束時，應即無條件解僱。

報名方式：

- 一、報名應繳證件：1. 公務人員簡式履歷表(請貼相片、各欄詳實填寫，填表人請簽名並蓋章)。2. 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3.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以 A4 影印依序裝訂成冊)，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前以限時掛號寄達「201 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 40-1 號-基隆市立體育場」並請註明聯絡電話及應徵職務：約僱人員。以郵戳為憑，逾期或證件不齊者不予受理。洽詢電話：24275518 分機 20。
 - 二、甄選：由本場依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公開甄選要點就符合資格條件者擇優通知甄選，未符合資格條件或未獲通知甄選者，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甄選後未獲錄取者亦同。
 - 三、錄取通知及相關作業：經甄選錄取者，由本場電話通知當事人，並依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規定辦理，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若應徵人員均非適當人選，得予從缺。
- 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甄選委員會議決議辦理。